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王仰均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423
電子信箱：an7485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私立靜修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1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終字第113311313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修正後實施計畫及競賽期程對照表各1份 (34698371_11331131314_1_ATTACHMENT1.pdf、34698371_11331131314_1_ATTACHMENT2.pdf)

主旨：檢送修正後「『2025台北燈節』全國各級學校花燈競賽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協助公告並鼓勵教職員工、學生及家長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3年11月7日北市教終字第1133107207號函（計達）續辦。
- 二、旨揭計畫原訂於114年1月31日及2月1日辦理收燈作業，惟考量前揭日期適逢春節假期，學生及民眾恐無法參與，爰本局調整旨揭活動作業期程，說明如下：

（一）報名日期：

- 1、大型主題燈座類：自113年11月11日（星期一）至11月29日（星期五）止。
- 2、小型主題燈座類：自113年12月2日（星期一）至12月13日（星期五）止。

（二）大型燈座初選評審會議：113年12月6日（星期五）。

（三）收件日期：114年2月3日（星期一）至114年2月4日（星

期二)。

(四)決選評審會議：114年2月4日(星期二)。

三、檢送修正後「2025臺北燈節」全國各級學校花燈競賽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(含附設國立中小學)、臺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臺北市非營利教保服務機構、臺北市立大學、臺北市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、臺北市各私立幼兒園(臺北市私立內湖科見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何嘉仁文山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天華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加楓國際蒙特梭利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小樹苗華頓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聖安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宛的弗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滿兒圓幼兒園(已停用)、臺北市私立星莆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三愛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小慶園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蔚思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立揚幼兒園(已停用)、臺北市私立天琪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北投青青幼兒園(已停用)、臺北市私立種籽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日晴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晴晴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聖如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凱斯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陽光森林麗湖幼兒園除外)、臺北市私立逸仙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甲子園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亞瑟王皇家幼兒園、臺北市多元教育職場互助教保服務中心、臺北市私立太和綠意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星莆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宛的弗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凱斯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小樹苗華頓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陽光森林麗湖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聖如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蔚思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何嘉仁文山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內湖科見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晴晴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種籽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北投青青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立揚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小慶園幼兒園、臺北市私立聖安幼兒園

副本：

